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金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金圆控股”）函告，获悉金圆控股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金圆控股	是	4,500,000	2018年08月28日	2019年09月06日	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	1.94%	融资
金圆控股	是	1,270,000	2018年10月30日	2019年09月06日	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	0.55%	融资
金圆控股	是	1,500,000	2018年10月31日	2019年09月06日	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	0.65%	融资
合计		7,270,000				3.13%	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金圆控股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31,907,628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32.45%。金圆控股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总数为 7,27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1.02%。截至目前，金圆控股累计用于质押的股份总数为 152,37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 21.32%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金圆控股出具的《关于股票解除质押的函》；

2.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持股 5% 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09 月 10 日